

证券代码：839883

证券简称：群志科技

主办券商：广州证券

广州群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，额度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，期限壹年。公司控股股东水群强、共同实际控制人何敏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年11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水群强、何敏为公司借款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》，由于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，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因此该议案直接提交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自然人

姓名：水群强

住所：广州市天河区虹口街

2.自然人

姓名：何敏

住所：广州市天河区虹口街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水群强、何敏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其中水群强直接持有公司 59.80%的股份，通过群志投资持有公司 0.09%的股份，何敏通过宏大投资持有公司 1.80%的股份。水群强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，何敏担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关联方向公司对外借款提供无偿担保，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且公司未提供反担保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，额度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，期限壹年。公司控股股东水群强、共同实际控制人何敏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为关联方向公司对外借款无偿提供担保，对公司正常的经营和发展有积极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群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公告编号：2018-021

广州群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28日